

证券代码：601228 证券简称：广州港 公告编号：2026-022
债券代码：240489.SH、243016.SH、243145.SH、243396.SH、243619.SH、244653.SH
债券简称：24 粤港 01、25 粤港 01、25 粤港 02、25 粤港 03、25 粤港 04、26 粤港 01

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最早可追溯到 1986 年成立的中信会计师事务所，至今已有 30 多年的历史。2000 年，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正式成立，2012 年，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由有限责任公司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事务所，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注册资本：6,000 万元。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是首批获得证券执业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建立了完备的质量控制制度和内部管理制度，从事过大量各类证券服务业务，拥有一支经验丰富的专业队伍。从业资质包括：财政部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首批获准从事金融审计相关业务、首批获准从事 H 股企业审计业务、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资质等。

（二）人员信息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首席合伙人：谭小青先生，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合伙人（股东）257 人，注册会计师 1,799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 700 人。

（三）业务规模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业务收入为 40.54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 25.87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 9.76 亿元。2024 年度，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完成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 383 家，收费总额 4.71 亿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金融业，文化和体育娱乐业，批发和零售业，建筑业，采矿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18 家。

（四）投资者保护能力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职业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除下述三项外，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无其他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1. 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北京金融法院作出一审判决（（2021）京 74 民初 111 号），判决本所就相应日期之后曾买入过乐视网股票的原告投资者的损失，承担 0.5% 的连带赔偿责任，金额为 500 余万元。本所已提起上诉，截至目前，本案尚在二审诉讼程序中。

2. 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2023）苏 05 民初 1736 号），判决本所承担 5% 的连带赔偿责任，金额为 0.07 余万元。截至目前，本案尚在二审诉讼程序中。

3. 恒信玺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拉萨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2025）藏 01 民初 11、12 号），判决本所承担 20% 的连带赔偿责任，金额为 0.15 余万元。本案已结案。

（五）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3 次、监督管理措施 21 次、自律监管措施 8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76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8 次、监督管理措施 21 次、自律监管措施 11 次和纪律处分 2 次。

二、项目成员信息

（一）人员信息

项目合伙人：温靖

质量控制复核人：树新

本期签字会计师：温靖、江亚男

1.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温靖先生，2016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20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6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 1 家。

2. 拟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树新先生，1995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199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06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5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 10 家。

3. 拟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江亚男女士，2022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4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4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3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 3 家。

（二）项目组成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本次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无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三）独立性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四）审计收费

2025 年度财务决算审计费用为 290.18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 32.96 万元，合计 323.14 万元。2026 年度财务决算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控制在 343 万元内。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公司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认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

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要求。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能按合约要求按时完成审计工作，工作质量及服务表现良好。同意继续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决算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

（二）董事会对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20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董事会同意继续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决算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财务决算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控制在 343 万元内。

（三）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21 日